

檔號:CEP020110
保存年限:10年



0227-9966

教育部 函

受文者：**如正、副本**

地址：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七日

發文字號：台(九一)顧字第九一一七〇五六六號

附件：

建教合作暨
推廣教育中心

張進福

教授 孫台平

14

承辦人：葉瑞芸

機關地址：100台北市中山南路五號
傳真：(02)二二九九七六九四九
承辦人：葉瑞芸
電話：(02)二三五五九九九七

請有意提出申請者，備妥申請表件於以送中心
俾辦理申請。
三、文、存查

組長

主旨：檢送九十一年度大專校院產學合作獎(教師組及博士生組)之「申請要點」、「推薦書」及相關申請表格各乙份如附件，自本年十二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接受申請，有關申請注意事項如說明，請查照轉知各系所。

- 說明：
- 一、本案申請要點、推薦書及相關申請表格可由教育部網頁<http://www.edu.tw>最新消息或<http://www.edu.tw/consultant/index.htm>顧問室相關檔案下載取得。
 - 二、申請人請於申請期限內依規定檢送推薦書及個人資料表各乙式四份連同著作及相關資料各乙式二份備函逕寄台北市中山南路五號教育部顧問室送審。以學校發文日期為憑，逾期恕不受理。聯絡電話：(02)二三五五九九七葉瑞芸小姐。

正本：教師組—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博士生組—各公私立大學校院
副本：顧問室

部長 黃榮村

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單位主管執行

91.年11.月13日暨收文總字第9108365號